

证券代码：874398

证券简称：普特医疗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普特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剑桥公社 F 座三楼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7日14: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398	普特医疗	2025年12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请提供本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2、自然人股东委托其他人员出席会议的，请提供如下材料：
 - (1) 股东身份证明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签字）；
 - (2) 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
 - (3) 受托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3、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请提供如下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
 - (2) 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除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其他人员出席会议的，请提供如下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
 - (2) 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字）；
 - (4) 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 (5) 受托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7日13:00-14:00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西湖区剑桥公社F座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晓华 联系电话：0571-87352848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剑桥公社 F 座三楼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

《浙江普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普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